

北京南站消防系统改造工程施工总价承包 施工（总价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1. 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 北京南站消防系统改造工程 已由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以 《京沪高铁公司关于北京南站空调系统更新、消防系统改造及 BAS 系统改造项目实施意见的函》 （京沪高铁计函〔2021〕125 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京沪公司技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资金已落实，施工图设计文件完备，招标人为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本次招标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北京市北京市辖区丰台区北京南站

建设规模：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智慧消防平台系统、应急照明与疏散指示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等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 该工程的施工图全部工程内容。主要包括设计文件和概(预)算审查意见章(节)中：第六章通信、信号及信息，第七章电力及电力牵引供电，第八章房屋，第九章其他运营生产设备及建筑物，第十章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等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为 1 个标段， 标段号： FASSG

2.2.1 FASSG，工程数量为：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智慧消防平台系统、应急照明与疏散指示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等，里程/范围：北京南站。

计划工期： 365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4年07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为：2025年07月15日

2.3 其他说明：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施工企业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资格

要求如下：

3.1.1 标段编号：FASSG

(1) 资质要求：具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及以上资质，或符合《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建市〔2020〕94号)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甲级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甲级资质。

(2)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五年（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5年内）：①、已完成至少1项单体建筑面积5万平米及以上的铁路大中型站房或单体建筑面积5万平米及以上的类似公共建筑的包含消防系统的改造项目。②、具有铁路营业线施工业绩或其他可以确保营业线施工安全的条件。

(3) 项目经理：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任职，但能够提供现任职建设单位（项目业主）的同意调离文件。

(4)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5) 其他资格要求：①、项目经理其他要求：高级工程师职称5年及以上铁路工程项目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等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担任过项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机构部门负责人等职位均可），具有铁路营业线施工管理经验。②、财务要求：投标人用于申请标段的营运资金（包括适当凭证的现金资源、银行贷款和信用额度）不应小于2500万元。2020-2022年3年内平均营业收入不应小于35000万元。③、信誉要求：A. 诉讼及仲裁：投标人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三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B. 履约情况：投标人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三年内中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自身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

一。

3.2 各投标人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提出投标。

3.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投标人被列入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黑名单”；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经理在近3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5) 被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

(6) 最近一期施工企业信用评价为C级且在整改期内的情形。

(7) 其他情形：投标人存在依据《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铁路建设项目质量安全事故与招标投标挂钩实施细则》（京铁建〔2020〕116号）被停标的情形（包括《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建设安全管理的通知》（京铁建函〔2021〕848号）补充的停标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 2024年06月07日 10时00分 至 2024年06月14日 1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需要说明的有关事宜具体为： /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4年07月04日 08时30分 至 2024年07月04日 09时30分，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7月04日 09时30分，地点为：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良乡评标区指定开标室（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西营路口北稻田南里15号）。

递交说明：投标人需携带从交易平台下载或打印的任意一个标段(或包件)的招标文件回执单签到，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现场办理签到后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pubservice.com/>)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永外大街车站路12号
邮编：100069
联系人：杨文龙
电话：010-51867223
传真：010-51867223
电子邮件：
网址：
收款账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8. 监督方式

行政监管部门监督电话：
行政监管部门联系邮箱：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4年06月06日